

张店环保分局 2013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2013 年，张店环保分局深入贯彻实施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有关规定，积极做好本单位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按照区政府办公室《关于做好 201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自年度报告编制工作的通知》精神，我局将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概述

我局为了认真贯彻落实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进一步提高工作透明度，接受群众监督，着力加强以环保工作为主要内容的政务公开，加强协调和衔接，及时解决存在问题和困难，确保严格按照区委、区政府的要求落实到位。

二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和制度建设情况

一是领导重视。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机制的建立健全工作，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、其他分管局长为副组长、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实行“谁主管，谁负责”和“一把手负总责”的责任制，切实保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，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，分管领导具体抓，办公室抓落实的工作机制。二

是制度健全。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目录、指南的编制，在网站及时公布，主动公开工作制度建设情况，不断加强对推进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，并明确区分各类政府信息公布的领导、审核工作，采用规范发文稿，每个政府信息产生时由主要领导审批时明确该信息为“主动公开”、“部分公开”还是“免于公开”，对免于公开的必须说明具体理由。

三、大力推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

2013年，我局加大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力度，大力推进空气质量和水质环境信息公开，所有点位每日自动监测，及时予以更新公开；同时积极推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、环境污染治理政策措施和治理效果信息公开以及减排信息公开。

四、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情况

我局自20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，我局公开业务信息238条。

五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办理情况

2013年，我局没有收到公开申请需办理的情况。

六、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

2013年，我局没有关于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。

七、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2013年，我局没有发生针对本单位需要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案。

八、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

2013年，我局根据上级要求制定了《张店环保分局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》，明确责任，指定专人负责保密审查工

作。

九、信息公开推进情况

2013年，我局完善信息公开制度，加大人员学习，采取各种方法进行信息公开，让社会了解环保、支持环保、参与环保，营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，为群众解决关注的问题提供了方便。

十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

2013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，主要是信息公开的内容有待进一步完善，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受理以及答复的实际数量偏少。

为进一步做好我局信息公开工作，我们在今后的信息公开工作中将采取以下措施：

1、扩充内容，提高服务能力。我局将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认真梳理信息，对原有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进行补充完善。

2、做好宣传，确保服务质量。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，提高公众的知情度。向实践工作成功有效的政府职能部门学习取经，结合本局的工作实际情况，不断提高工作水平。

附：2013年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

淄博市环境保护局张店分局

2014年1月24日